

2020 臺灣婦女與性別議題政策研討論壇

【研討成果彙整】

〔主題一 | 多元的公共參與—多元並進：臺灣婦女的下一哩路〕

主持人：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 / 呂欣潔

與談人：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資深研究員 / 曾昭媛

辣台妹聊性別粉絲專頁編輯 / 連翊、林紘晟

| 推行政治制度改革，培力並促進女性投入公共參與 |

- 透過修法、修憲，以制度改革方式修訂現行選舉制度、內閣及各級委員會組成，包含納入 1/3 性別比例原則、擴大不分區立委席次，以及調降政黨分配不分區席次與政黨補助款之得票率門檻，並規定應提撥一定比例補助款培力女性與多元弱勢族群人才等，藉由增強制度性的誘因與保障，促進更多女性投入公共治理、政治參與領域或參與各級選舉，同時創造有利小黨發展與弱勢參政的空間，使政治領域的組成呈現社會的真實性別比例。

| 建立性別機制的監督制度，鼓勵公眾投入倡議行動 |

- 政府計畫案與法案的性別影響評估過程應加入公民意見參與機制，並且培力跨領域的性平專業人才，建立性平專家與民間團體的溝通平台。此外，公部門性別機制的運作過程應強化透明性、代表性及可課責性，讓公眾得以確實監督，同時也應設置對性平保守反挫之防禦機制，而公眾也須從自身開始行動，善用各種機制、管道，於各領域及制度內、外持續倡議，形塑公眾意見、監督國家施政，進而影響國家政策。

| 擴展數位時代的社會參與及倡議行動，匯集線上/線下倡議能量 |

- 數位時代讓議題傳播及公眾參與更為便利，除議題關注外，實際行動同樣不可或缺，如何匯聚線上力量並創造線上/線下的連結，讓讀者從議題認識到產生共感，也從瞭解開始促成實際聯結與行動，將是現下推行性別倡議的重要課題。另一方面，也需注意網路平台仍有其限制，例如觸及群眾有數位落差或城鄉差距而有多元性不足、互動方式不利於深度交流等問題。
- 以日常事件的經驗分享與故事為載體，談論背後的性別運作與歧視結構，讓受眾身歷其境理解箇中的壓迫性結構，並提出客觀的整合觀點，有助於突破同溫層，擴展議題觸及對象。同時，網路是現下社會大眾型塑意識的重要空間，善用媒體平台傳播性別平等議題與觀點，也形成對網路空間及大眾注意力的佔領，抗衡其中的性別暴力與歧視。

〔主題二 | 暴力與人身安全－科技的雙面刃：數位性別暴力防治〕

主持人：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 / 官曉薇

與談人：社團法人台灣數位女力聯盟理事長 / 朱芳君

社團法人台灣展翅協會秘書長 / 陳逸玲

| 訂立性私密影像防制專法 |

- 針對散佈性私密影像之相關不當行為應訂立專法，明訂性私密影像定義及未經同意散佈性私密影像之罪責，並建立友善被害人的支持性服務、司法程序與預防性刪除之法源，協助被害人能夠即時移除性私密影像，定罪加害人並回復日常生活。另一方面，應加強網路平台業者的管理責任，防制並即時處理不當影像製造與流竄。

| 強化各領域公務人員專業知能 |

- 應加強社福、教育、警政、司法等各領域公務人員對於科技犯罪與數位性別暴力的認識，而能確實提供被害人適當協助，尤其檢警、法官等司法執法人員更應持續強化，方能確實發揮法制規範內涵，嚇阻不法行為並保障被害人，進而改造譴責被害人的社會文化。

| 明訂中央主管機關，賦予明確權責職掌 |

- 針對數位性別暴力防治應明訂中央主管機關，並劃分明確權責職掌，賦予統整及串聯各部會資源挹注的權能，而能更為全面地打擊數位性別暴力。

| 開發各式教媒/材，落實全民數位公民教育 |

- 公私部門皆應隨時代進步，關注數位性別暴力議題，面對科技犯罪，一方面鼓勵企業發展防制數位性別暴力的軟體技術，運用科技回應及處理，另一方面，政府部門應與企業、學校與 NGO 等利害關係人共同合作，針對網路安全、性別平等與情感教育等面向開發各式教/媒材，向成人與學生實行數位公民教育及宣導。

〔主題三 | 障礙女性的平權—平權路迢迢：女性障礙者的多重困境〕

主持人：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 / 余秀芷

與談人：財團法人瑪利亞社會福利基金會社區資源中心主任 / 陳貞如

社團法人台灣障礙女性平權連線理事長 / 周倩如

| 社福政策規劃應具障礙與性別交織思維，並建立社區支持系統 |

- 現行社福政策思維及服務資源多未深入關注障礙者箇中的性別差異，女性障礙者更多受到去性別化的對待，性別不平等的現象於女性障礙者群體中更加嚴重，不被平等和尊嚴地對待，使其於社會及家庭中受到壓迫，地位低落，因此，社福政策規劃應具備障礙與性別交織思維，並於社區中佈建障礙女性的支持系統，協助障礙女性就近獲取生活支持，無礙地參與社會。

| 完善障礙女性的人身安全支持環境 |

- 障礙女性於社區中經常面對性騷擾、性侵與家庭暴力等人身安全問題，社福政策應提供便利受暴障礙女性更為多元且便利使用的求助資源和申訴管道，且應從障礙與性別視角規劃妥適的庇護安置措施，如庇護場所的軟硬體設施設計即須考量到不同障礙情境女性的使用需求。此外，現行社會環境對於障礙群體仍不夠友善，雖然公共場域逐漸落實無障礙設施與服務，但諸多部分仍未充分符合不同障礙情境及性別的需求，對障礙者參與社會形成重重阻礙，因此，除應持續加強無障礙環境的改善外，於規劃設計時，即應考量不同障礙情境與性別的使用情境。

| 強化醫療院所無障礙軟硬體友善程度 |

- 醫療現場普遍缺乏無障礙思維，除輔助障礙女性的硬體設備不足，也缺乏具備專業障礙知能的醫療人員，例如檢查設備不適合肢障女性使用、診療過程缺乏適當的聽/視障溝通與引導等。因此，無論是醫療院所的無障礙設施、檢查設備及診療方式，皆應考量各障礙情境女性的需求做合理設計與調整，醫療人員亦應具備專業的障礙知能，使各障礙情境的女性皆能近用醫療保健資源，保障障礙女性的醫療健康權益。

| 提供充足社福支持實踐母職與擔任不同社會角色，打破刻板印象 |

- 障礙女性經常面臨不配當媽的質疑，母職實踐過程中更缺乏充足的社福資源支持，故應考量不同障礙型態及需求，為障礙女性提供充足的孕產及育兒支持系統，如無障礙孕產醫療服務與育兒設施/輔具、多障版本的育兒手冊及指導諮詢等，同時，更應鼓勵企業開發育兒輔具，輔助障礙母親妥善照顧嬰幼兒，匯集公私部門的共同支持，讓障礙女性的母職實踐更無障礙，進而打破障礙女性無法擔任母職的刻板印象。

附件三

- 障礙女性於不同時期與情境中各有其需要的支持系統，且障礙女性並非只能作為被照顧者，因應身分的轉換，也可能在各階段的生命歷程中承擔不同的家庭照顧者角色，甚至面臨雙重老化，同樣需要婦女在每個角色中的支持系統，因此，各項政策與服務應看見障礙與性別的交織，在擔任設慧，並由障礙者決定支持方式。

| 各類統計應納入障礙女性，讓其生活情境與需求更加清晰 |

- 障礙女性隨障礙情境不同，生活處境與需求也會有所差異，因此，中央部會的各类統計應將障礙女性群體納入，並有更細緻的調查問項與呈現，讓障礙女性的不同生活處境和需求能被瞭解與凸顯，並作為相關政策和服務方案的規劃基礎，提供最適切的支持系統，讓女性障礙者的困境及需求逐漸被社福資源涵及和補足。

〔主題四 | 女性就業與經濟－友善值不足：建立性別友善的勞動職場〕

主持人：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委員 / 李安妮

與談人：社團法人台灣展翅協會副理事長 / 何碧珍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副執行長 / 王兆慶

｜性別不友善的職場環境壓迫女性職涯發展｜

- 臺灣女性在求職就業過程中，經常面對到性別歧視、婚育歧視以及照顧者歧視，造成女性的薪資與男性存在落差、職場升遷不易、職業別區隔大和嫌棄婚育女性等性別不平等的處境，此外，臺灣的高工時現象對工作者形成的理想勞動者框架箝制，也讓工作與家庭照顧更加難以平衡，這不僅是勞動問題，也是性別問題，因性別不友善的職場環境將助長性別分化，造成家庭與職場間的斷裂更為惡化，加深照顧的性別不平等分工，也對女性形成母職懲罰及性別歧異的不利處境，壓迫女性職涯發展空間，諸多因素讓女性勞動參與率自 29 歲後便直線滑落。

｜協助女性順利進入職場、不易離開職場及容易重返職場｜

- 要促進及維持女性的勞動就業，應從三個面向著手，分別是：協助「順利進入職場」，並使其「不因婚育或家庭照顧離開職場」，即使離開，亦有支持系統讓其「容易重返職場」。對此，首要須加強企業的性平教育，落實性別友善措施，排除對女性就業刻板偏見及障礙，同時，以政策鼓勵男性共同分擔家務。次之，對於特殊群體，如障礙女性、特殊婚育女性等，應針對提供細緻且個人化的就業輔導協助，並開發多元就業職種，如網路經濟、數位就業等。

｜以性別友善職場觀點檢視並修訂勞動政策，創造工作與家庭照顧的相容性｜

- 面對生育率持續低落，臺灣正面臨創造工作與家庭照顧相容性的挑戰，對此，建立性別友善職場、改變家庭照顧責任性別不均的分化刻不容緩，且須同時處理家庭照顧責任和職場高壓的問題，並配合促進男性投入家庭照顧的政策，如此才能讓工作者得以確實兼顧工作與家庭。
- 落實性別友善職場的首要要務即是提供充足的公共照顧服務，如托育、長照等，並應從工作者導向增加勞動措施的彈性與自主性，例如，放寬性別平等工作法中撫育未滿 3 歲子女得減少/調整工時之規定，放寬至撫育「國小學齡前子女」；而育嬰假制度可以參考冰島、瑞典與德國模式，將育嬰假補貼彈性、分散化，引導男性投入育兒，並調整現行育嬰「長期塊狀請假」模式，降低離開職場機率，此外，也應提供更多友善的假別，如有薪產檢假、有薪家庭照顧假或長照安排假等。

｜輔導企業端投入性別友善職場環境建立｜

- 性別友善的勞動環境建立須公私部門共同努力，除政策引導與資源支持外，企業端及雇主自身也應有相關意識，創造友善環境，以友善職場作為「留才」措施，尤其面對高齡化和勞動力銳減的時代來臨，工作模式須更富彈性，一方面能延續高齡員工的工作壽命，減緩中年員工的長照壓力，不必因照顧而離職。